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ST亚太

公告编号：2026-067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系统查询，知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华投资”）所持公司7,200股股份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否	7,200	0.04%	0.00%	2023-05-08	2026-05-07	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

二、股东股份累计冻结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兰州太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253,700	3.35%	1,326,500	0	8.16%	0.27%
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7,387,895	5.65%	5,677,295	21,710,600	100%	5.65%
合计	43,641,595	9.00%	7,003,795	21,710,600	65.80%	5.92%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变化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